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 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 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Wise Living Technology Co., Ltd 慧 居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2481)

# 於2025年5月16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投票結果

茲提述慧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均為2025年4月25日的通函(「股東週年大會通函」)及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以及日期為2025年4月29日有關股東週年大會通告的澄清公告(「澄清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股東週年大會通函、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及澄清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 股東週年大會投票結果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 欣然宣佈,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所有提呈決議已於2025年5月16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股東週年大會上提早的所有決議的投票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		所投票數 (佔投票總數的概約百分比)	
		贊成	反對
1.	審議及批准採納本公司2024年董事會報告。	222,000,000	0
		(100%)	(0%)
2.	審議及批准採納本公司2024年監事會報告。	222,000,000	0
		(100%)	(0%)

普通決議*		所投票數 (佔投票總數的概約百分比)	
		贊成	反對
3.	審議及批准採納本公司2024年年報。	222,000,000 (100%)	0 (0%)
4.	審議及批准採納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2024 年12月31日止年度經審核財務報表。	222,000,000 (100%)	0 (0%)
5.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2025年財務預算方案。	222,000,000 (100%)	0 (0%)
6.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2024年利潤分配方案。	222,000,000 (100%)	0 (0%)
7.	審議及批准建議就2025年信貸額度及提供擔保給予董事會授權,並授權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法定代表人或其代表代表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在銀行核准的獲批信貸額度內完成相關程序,並簽署與授信額度內授信及擔保有關的所有合同、協議、證書及其他法律文件。	222,000,000 (100%)	0 (0%)
8.	選舉本公司第四屆董事會之董事:		
	(a) 重選李寶山先生為執行董事;	222,000,000 (100%)	0 (0%)
	(b) 重選劉志剛先生為執行董事;	222,000,000 (100%)	0 (0%)
	(c) 重選羅偉先生為執行董事;	222,000,000 (100%)	0 (0%)
	(d) 重選繆文彬先生為非執行董事;	222,000,000 (100%)	0 (0%)
	(e) 重選馬福林先生為非執行董事;	222,000,000 (100%)	0 (0%)
	(f) 重選許麗潔女士為非執行董事;	222,000,000 (100%)	0 (0%)
	(g) 重選張浩剛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222,000,000 (100%)	0 (0%)

普通決議*		所投票數 (佔投票總數的概約百分比)	
			反對
	(h) 重選謝曉東博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及	222,000,000 (100%)	0 (0%)
	(i) 重選朱青博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222,000,000 (100%)	0 (0%)
9.	選舉本公司第四屆監事會(「 <b>監事會</b> 」)之監事(本 公司職工代表監事除外):		
	(a) 重選馬培林先生為本公司監事;及	222,000,000 (100%)	0 (0%)
	(b) 重選陳振先生為本公司監事。	222,000,000 (100%)	0 (0%)
10.	批准及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截至2025年12月31 日止年度之薪酬方案。	222,000,000 (100%)	0 (0%)
11.	批准及授權董事會釐定本公司截至2025年12月 31日止年度之監事薪酬方案。	222,000,000 (100%)	0 (0%)
12.	審議及批准續聘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於2025年核數師,任期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222,000,000 (100%)	0 (0%)
	特別決議*	贊成	反對
13.	審議及批准授予董事會發行H股的一般授權。	222,000,000 (100%)	0 (0%)
14.	審議及批准於有關期間授予董事會購回H股的一般授權。	222,000,000 (100%)	0 (0%)

<sup>\*</sup> 普通決議及特別決議全文載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已發行股份數目為301,600,000股H股,乃為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所有提呈決議的股份總數。概無股東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但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對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的任何決議放棄投贊成票。概無股東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任何提呈的決議放棄投票。概無股東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但僅可就任何提呈的決議投反對票。概無任何人士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函中表示有意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任何決議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

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股東或其受委代表共持有222,000,000股H股,佔股東週年大會召開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73.61%。股東週年大會的召開、舉行及表決方式均符合中國公司法、相關中國法律法規、上市規則及公司章程的規定。股東週年大會由董事長李寶山先生主持。

本公司H股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擔任股東週年大會的監票員, 負責點票事宜。由於第1至12項決議均獲得超過50%贊成票,該等決議於股東週 年大會上均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由於第13至14項決議各自獲得超過75%贊 成票,該等決議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正式通過為特別決議。

以下董事親自或以電子方式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李寶山先生、劉志剛先生、羅 偉先生、繆文彬先生、馬福林先生、許麗潔女士、張浩剛先生、謝曉東博士及 朱青博士。以下本公司監事親自或以電子方式出席股東週年大會:馬培林先生、 陳振先生及王帥先生。

## 派付末期股息

經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董事會欣然宣佈以下有關向股東派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末期股息(「**2024年末期股息**」)的詳情:

本公司將於2025年6月27日(星期五)或之前向於2025年5月28日(星期三)名列於本公司股東名冊的全體股東派付2024年末期股息。2024年末期股息以人民幣計值,每股人民幣0.164元(含税)。H股股息將以港元派付。相關兑換匯率應採用緊接股東週年大會上宣派有關股息當日之前一個公歷星期中國外匯交易中心公佈的有關外匯中間價的平均值(即1港元兑人民幣0.9233元)計算。因此,每股股份的2024年末期股息為0.1776港元(含税)。

為釐定收取2024年末期股息的資格,本公司將於2025年5月23日(星期五)至2025年5月28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不會辦理H股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收取2024年末期股息,股東須於2025年5月22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送達本公司H股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以辦理登記手續。有關派付2024年末期股息的稅務事項,請參閱股東週年大會通函。

#### 委任第四屆董事會成員

經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批准後,董事會欣然宣佈,自2025年5月16日起,(i)李寶山先生、劉志剛先生及羅偉先生均獲重選為董事會第四屆執行董事,(ii)繆文彬先生、馬福林先生及許麗潔女士均獲重選為董事會第四屆非執行董事,以及(iii)張浩剛先生、謝曉東博士及朱青博士均獲重選為董事會第四屆獨立非執行董事。第四屆董事會任期為三年,自股東週年大會批准之日起生效。本公司將與上述董事就其為本公司提供服務訂立服務合約。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須予披露的董事資料載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函附錄一。 於本公告日期,繆文彬先生及馬福林先生於201,000,000股H股(約佔已發行股份的66.66%)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權益,詳情請 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5月8日有關控股股東層面重組及豁免遵守強制性全面 要約要求的自願公告。除上述情況外,於本公告日期,股東週年大會通函附錄 一所載須予披露的董事資料並無任何其他變更。

所有退任董事均被選舉為第四屆董事會成員。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 委員會的全體成員維持不變。

#### 委任第四屆監事會成員

經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批准後,董事會欣然宣佈,自2025年5月16日起,馬培林先生及陳振先生均獲重選為第四屆監事會的股東代表監事。此外,通過本公司職工民主選舉程序,王帥先生於2025年5月16日經職工大會獲重選為第四屆監事會職工代表監事。第四屆監事會任期為三年,自股東週年大會及職工大會批准之日起生效。本公司將與上述監事就其為本公司提供服務訂立服務合約。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須予披露的馬培林先生、陳振先生及王帥先生的資料載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函附錄二。於本公告日期,馬培林先生於201,000,000股H股(約佔已發行股份的66.66%)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權益,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5月8日有關控股股東層面重組及豁免遵守強制性全面要約要求的自願公告。除該公告所載資料外,截至本公告日期,股東週年大會通函附錄二所載須予披露的監事資料並無任何其他變更。

承董事會命 慧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李寶山

香港,2025年5月16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李寶山先生、劉志剛先生及羅偉先生,非執行董事繆文彬先生、馬福林先生及許麗潔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張浩剛先生、謝曉東博士及朱青博士。